

和諧之家回應天水圍倫常慘案

13.4.04

一直專注處理家庭暴力的**和諧之家**就著近日所發生的天水圍滅門事件作出以下回應:

警方參考外國實施 ” pro-arrest policy” (譯:「支持逮捕政策」)

事件反映出社會並沒有堅決制定「零度容忍家庭暴力」的立場。現時當家庭暴力發生,受虐一方縱然鼓起最大的勇氣求助報警,很多時警方只有根據現時的政策及法例,要求受害者作出是否指控施虐者的決定,使受害人承受很大壓力,由於不能承受舉證至親的責任或害怕家人遭受報復,往往不願作證,而警方便只會了結案件的調查。我們認為政府應在家庭暴力的案件上,採取堅定的「零度容忍」立場,參考外國實施「pro-arrest policy」(譯:支持逮捕政策),意即當警務人員面對懷疑發生家庭暴力的案件時,便要根據一定的程序,收集環境及當事人言語及身體上的證據,只要有任何證供及證據顯示曾有家庭暴力事件發生,執法者便要先逮捕施虐者調查跟進或轉介施虐者輔導服務,另轉介受虐一方到社會服務機構或庇護中心以保其安全。

加強警員處理家庭暴力的技巧訓練

據報,本月初案中女事主因被丈夫用玻璃割傷她而報警求助,但後來因為事主不願控告丈夫,向警員表示傷口是自己不小心造成,故此警方便停止跟進案件。警方處理過程反映前線警務人員對處理家庭暴力案件的敏感度不足,欠缺對受虐婦女特徵的了解。個案曾於二月中因懷疑丈夫性侵犯受害人子女而曾經報警求助,而案主亦曾入住庇護中心,可見案件已有暴力發生的前科。若當時警方對家庭暴力有一定的認識,也應明白暴力是會循環發生的,而受虐者大多會因為子女及丈夫而採取隱瞞暴力態度。若警方就因為當事人不願跟進,便此了結案件,實在有違警方一向所謂已採取的「零度容忍」家庭暴力政策,並且縱容了今次家庭慘劇的發生。故此,我們建議應定期為前線警務人員提供處理家庭暴力個案訓練,以提供他們對家庭暴力事件發生的敏感度及處理能力,並在特別情況下,可作出彈性配套,如警察懷疑當事人有機會遭受生命威脅(如:受害者有舊傷痕或曾有報警紀錄等),警方可在未有案件發生前,作彈性安排,如陪同婦女回家收拾物件或領回子女等,以減低當事人的回家的危險。

實施施虐者強制性輔導

「支持逮捕政策」亦應配合「強制性輔導」的實施,本會促請政府要認真考慮仿效美國做法,在家庭暴力個案審結時,甚或當施虐者被逮捕後,在獲保釋候審期間,施虐者必須接受強制輔導,這樣做一方面可使施虐者獲得輔導,另一方

面亦可暫時減輕婦女對決定是否指控丈夫的壓力。

加強社工培訓

據報案件曾經於本年初由社會福利署的保護家庭及兒童課跟進，其後因社工評估案件危機程度不高而轉介往綜合家庭服務中心跟進，反映社工對家庭暴力敏感度不足，以致於危機評估方面造成錯誤決定。我們建議加強培訓社工辨識及處理家庭暴力個案的能力，並確保風險評估能保障受虐者的安全。當我們輔導施虐者與受虐者時，應分開處理，直至施虐者承認對暴力事件的負上全部的責任，才可考慮安排夫婦二人一同進行婚姻輔導，以保障婦女的安全。

增強新移民社區資源的認識

我們期望政府可加強新來港婦女對社區資源的認識，及早讓她們明白遇到問題時向外求助的重要，不致使問題嚴重惡化才處理。以家庭暴力個案為例，本會入住個案有五成乃新來港婦女，她們部份因為不掌握社區資源，而啞忍暴力五年以上才求助，造成的深遠影響。和諧之家雖然自去年開始，已在羅湖關口擺放資源求助咭讓新來港婦女索取，但是我們更希望在政府的支持下獲得安排，讓我們能夠盡早接觸持單程證來港定居的婦女，為她們及其家人提供教育講座，促進她們建立和諧家庭及認識社區資源，以加強她們預防家庭暴力的能力。

本會繼續鼓勵受家庭問題困擾的人士應及早對外求助，如遇暴力事件時，更應報警及致電和諧之家 24 小時求助熱線 2522 0434，以及早脫離危險環境。

和諧之家

24 小時求助熱線：2522 0434

(MAN)男士熱線：2295 1386

如對上文有任何疑問，歡迎聯絡和諧之家總幹事王鳳儀女士（電話：2522 0434）。